

青海大学研究生院

工作简报

(2021 第 14 期)

研究生院办公室

总第 167 期

2021 年 4 月 8 日

研究生院组织召开第三次研究生 工作推进会

4 月 8 日上午，研究生院在行政楼 C 区三楼会议室组织召开第三次研究生工作推进会。会议由校党委副书记、常务副校长李丽荣教授主持，各院系研究生教育主管领导、研究生管理办公室秘书及研究生院全体教职工参加了会议。



研究生院结合近期重点工作任务从研究生管理、就业、学位授予和 2021 年硕士研究生第二次复试调剂等 4 个方面进行了工作汇报和安排。会议认为，为落实全校研究生会议精神，改革研究生教育管理工作，将研究生党员、党支部整体一次性移交下放至各院系管理，突出院系主体责任和导师第一责任人，进一步加强研究生管理，提高管理效能，加大研究生公寓环境的检查和整治力度，用心关注关爱研究生，对问题学生和困难学生建立信息台账。以学生发展为本，引导研究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，结合各学科专业特点，搭建多元化就业渠道，优化就业指导服务，精准施策，确保 2021 年 4 月底研究生就业率达 40%，力争 2021 年 8 月底完成 90% 以上的就业率目标。依据《〈青海大学硕士博士学位授予工作条例〉相关条款补充修订的通知》，切实做到 2021 年研究生学位授予工作平稳有序。各招生院系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高度重视调剂工作，遵守组织纪律，把握好调剂政策，确保第二次硕士研究生复试调剂工作顺利进行。

校党委副书记、常务副校长李丽荣教授强调，研究生院须加强宏观管理，各院系要切实扛起主体责任，充分发挥导师教书育人第一责任；以深化教育改革为契机，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为核心，抓紧抓实抓细研究生管理、招生、就业、培养、学位授予等各项工作；强化部门协同联动，团结协作，齐抓共管，形成强大工作合力，全面提高研究生管理服务水平，促进学位与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。